

长治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长市监函〔2023〕55号

关于长治市第十四届政协第二次会议 第353号提案的答复

尊敬的陈冰委员：

您好！《多措并举，提振民营企业发展信心》的提案已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近年来，市市场局认真贯彻落实省市场局和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，凝心聚力、履职尽责、主动作为，立足新发展阶段，努力打造公平公正、高效便捷、诚实守信、优质完善的营商环境，更大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。

1.有序开展公平竞争审查工作。进一步加大审查力度，有序开展审查工作，严格按照《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》的规定，对涉及市场准入和退出、产业发展、招商引资、政府采购、经营行为规范等涉及市场主体经营活动的规范性文件履行审查职责。2023年，发现县区政府涉嫌违反公平竞争规范性文件20份，会议纪要6份，查办反不正当竞争案件13起，有效维护了公平有

序的市场竞争环境。

2.清理规范涉企收费。对政府部门及下属单位、中介机构、行业协会商会、交通物流等收费情况进行全面摸底排查，确定检查方向和切入点。成立五个检查组，同步开展五大领域涉企收费检查。同时以转供水、转供电收费检查为切入点，以点带面，全方位推进涉企收费专项检查。加强转供电环节不合理加价治理，检查主体 552 余家，退还用户 195 万余元。

3.知识产权创造质量和运用效益稳步提升。截止目前，有效商标注册 20016 件，地理标志证明商标总量 16 件，位居全省第二；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 1047 件，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达到 3.2 件。

4.加强知识产权保护。严厉打击侵犯知识产权行为，先后组织开展了知识产权“铁拳”行动、家居建材等专项执法行动，特别是 2022 年北京冬奥会和冬残奥会奥林匹克标志保护专项行动，办理涉奥林匹克标志案件 11 起。市局知识产权保护发展科和综合行政执法队被国家市场监管总局、国家知识产权局、北京冬残奥组委授予“突出贡献集体”。

5.法制建设方面。实行包容审慎监管，认真落实《山西省市场监管领域包容免罚清单（试行）》，通过责令改正、批评教育、告诫约谈等手段，促进市场主体依法合规经营。探索建立行政执

法人员尽职免责制度。我局积极收集其他省市相关规定，为探索建立尽职免责制度做了大量前期准备工作。总局《行政执法责任制规定》出台后，我局专门下发通知要求各单位全面理解、准确掌握尽职免责的相关规定。

6.扎实开展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。创新拓展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方式，与邯郸、安阳、聊城共同签订了部门联合双随机合作协议。目前，全市“双随机一公开”完成抽查 515 批次，抽取对象 8077 户，其中跨部门联合双随机检查 325 批次，抽取检查对象 1605 户。录入结果和公示率达 100%，实现了“进一次门，查多项事”的监督要求，减轻了企业负担。

再次感谢您对市场监督管理工作的关注与支持。

以上答复是否满意，如有意见，敬请反馈。

负责人：

郭书林

承办人：董世扬

联系电话：2026218



(此件主动公开)

